

<<相思与君绝>>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相思与君绝>>

13位ISBN编号：9787539931418

10位ISBN编号：7539931418

出版时间：2009-4

出版时间：江苏文艺

作者：席绢

页数：17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相思与君绝>>

### 前言

我是席绢作品在大陆的第一读者。

我敢这样说，那是因为职业使然。

一九九四年我到浙江雁荡山开会，手头带了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王达明先生寄给我的一套他们旗下不同作家的书，其中有席绢的处女作《交错时光的爱恋》。

我一口气看完，觉得这部作品构思独特，文笔幽默，现代人物带着梦幻的期待，穿越时空成为古人的新娘，从而演绎出了一段奇恋。

虽然带有离奇玄幻色彩，却不荒诞，是传统情爱小说的一种创新，于是做出了引进席绢作品的决定。

为了与之匹配，又选定于晴、林晓筠、沈亚三位作家的作品。

这便是江苏文艺出版社在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推出的台湾“四小名旦”纯情作品系列。

从那开始，阡陌年年都有席绢新作介绍给大家，连续十五年共推出了六十三部席绢作品（席绢最新的五本书的版权正在洽谈中）。

## <<相思与君绝>>

### 内容概要

他说两人必须亲密是一种滑稽？  
竟是一种滑稽！  
他当她是一生的朋友，也只要她是他-生的朋友他不想搂抱她，她想！  
他不想亲吻她，可她想！  
他对她从来不曾升起“一日不见如隔三秋”的情怀，但她有！  
他对她的感情没有长大，没有转换……是她在自作多情吗？  
是她不该理所当然地把满腔少女情思放在自己最好的朋友身上吗？  
这一切，都是她的错？  
……

## &lt;&lt;相思与君绝&gt;&gt;

##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冬尽雪融春水流，枝头新蕊香待放，旷野青波绿山头。

好风好水好天候，吉日吉时吉事到；今儿个正是陇地第一要姓——严家三少爷的新婚大喜之日。

前庭宾客川流不息，带来的贺礼堆满一屋又一屋，上自一家之宗主耆老，下至门房小仆杂役，每个人都忙得晕头转向，恨不得父母给他多生出一双手来支应眼下的乱况。

忙忙忙，忙忙忙，每个人都各司其职，忙得连闲下来喘口气的机会都没有。

这其中，又以负责接待所有来客的总管大人最为辛苦。

成日的站在大门口招呼来客，茶没能喝上一口不打紧，还得记住每一位客人的名字、了解来客的身分等级，给予最恰当的招待，切切不可有所差池，低身分当成大老爷招待，高身分的反倒当成仆厮给晾在一边，闹出笑话还不打紧，就怕得罪了不该得罪的，那就万死难辞了。

所以说，能当上严家的大总管，又身兼严家大老爷最倚重的左右手，米世昌这个人绝对具备着绝佳、且少人能及的本事。

此刻，他方让门房将一票二奶奶娘家的亲眷给安置到偏厅，唤人通报北厢二房那边有客来，回头又要趑趄回大门处，眼角不意瞄到一片衣角从侧门边飞窜而过，没有多想，便扬声大喝——“素馨丫头！你还不站住！”

“那衣角一顿，不敢再走，但也不是很甘愿停下来就是了。

所以就杵在原地，没走，但也没走向总管。

米世昌双手负于后，向女儿走去。

还没走近，就开始数落起来：“你工作做得如何了？”

我不是交代你留在大夫人宅院里，帮忙招呼客人吗？

你不留在那里，又想往哪儿去偷闲了？

“我、我没要偷闲的，阿爹。

大姊来跟我换手，问我要不要去后院的马场点看那批新赶来的小马儿，姊姊说我挑马的眼光好，所以跟我换手。

“那名叫素馨的丫头起先还说得有点声虚，再来就气壮了。

“那些马贩赶来的幼马都附有先代本（马的血缘系谱），品质优劣立即可见，哪需你的眼光？

别给自己的贪玩找借口。

“没有贪玩的，我真的要去帮忙看马呀！”

少女在爹亲炯然的目光下低垂下头，一双小手不自在的抓着衣襟扭着。

“不必你去凑热闹。

有峻少爷在那里，谁还比得过他的眼光？

“哎呀，爹！”

我当然知道峻少爷在那里呀，不然我做啥巴巴的赶去呀？

“着鹿皮靴的小脚气恼一跺，小女儿娇态尽现。

她就是想见峻少爷才要去马场的嘛，爹怎么还要明知故问！”

“峻少爷每天都可以看，不差在这一天。

如果大夫人那边没事了，你就去厨房帮你娘指挥去，那些上菜、布菜的规矩你总是得学。

别以为你每天躲在账房，就可以躲过这些学习。

你一个女孩儿家，成天跑账房像什么话？

难不成你妄想学会看帐、做生意后，就可以跟着你姊夫出门收帐？

“为什么不行？

我和祥儿一同跟姊夫学算法时，我算得比他还快！”

“好骄傲的抬起胸膛。

米世昌弓起食指用力往女儿的头顶敲去——叩！”

“哎唷，痛！”

“米素馨哇哇大叫的跳开。

## &lt;&lt;相思与君绝&gt;&gt;

“跟一个三岁的娃儿比算法，你羞也不羞？”

“当然不羞！”

祥儿虽然才三岁，可爹和老爷不是说他脑筋好、青出于蓝，将来肯定是个比姊夫还出色的账房吗？为什么我不能跟他比？

“那你是自比三岁小儿了？”

真是长不大的孩子。

“米世昌叹气又摇头，拿这个么女的天真没办法。”

“你这样子，我还敢让你嫁人吗？”

“说到嫁人，米素馨一张原本就红润健康的小脸当下刷成一块新染的大红布，湿透透的，都快可以挤出汁了。”

“哎呀，阿爹，您这是什么话嘛！”

那个……那个……也是老爷作的主呀，人家……人家不知道啦！”

“比之于女儿的又羞又喜，提起这件事的米世昌反而是一脸忧色。”

“老爷没有问你们两人的意愿，就擅自决定了你与峻少爷的婚事，并当众宣布，思虑上是欠周详了些。”

“为了这件事，这半个月来，他简直是寝食难安。”

“他应该先问过我们，也让我们为人父母的得以先问问你的意愿，确定双方都同意，没问题了，再公开宣布，这才恰当。”

“米世昌自幼与主子爷一同长大，两人情谊深厚。”

米世昌性情严谨、思虑周密，补足着大老爷严永豪迈粗犷性情下所产生的大而化之，是严家不可或缺的左右手。

名义上虽是主仆，但其实说是手足知交也不为过。

米世昌在严家的地位，可说是仅次于大老爷严永而已。

对于严老爷那日当着所有宗亲、宾客的面，在酒喝多了、兴之所至的情况下，莫名其妙宣布六公子严峻与米大总管的么女米素馨于今日订下亲事，六月迎娶入门——这件事，米世昌已经私底下念过老爷非常多次了，但却无法更改老爷的决定。

这个老爷子就是那副牛脾气，当众决定了的事，就算明知是错也不肯改。

何况老爷子说得很明白，他一直想让两家的子女有姻缘上的缔结。

眼看米家三个子女都已经嫁娶掉两个了，再不快先下手为强的话，赶明儿说不准连最后一个闺女儿也火速给嫁掉了，那他的心愿怎么办？

听听，这是什么话！

终身大事岂可拿来如此儿戏对待？

！

“阿爹，您……不赞成这件事吗？”

“原本羞不可抑的米素馨抬头见到父亲脸色沉凝，心口也不自禁一沉，担忧问着。”

这些日子以来不断的听到每一个人对这件婚事的乐见其成，总是笑吟吟的对她直呼恭喜，她以为……所有人都会为这件婚事感到高兴的。

不待父亲开口，就急急说道：“峻少人很好的，爹！”

峻少爷会待我很好的。

我们是很好的朋友，从小一起长大，我们无所不谈，我们喜欢的都一样，就连看书这种苦差事，我也学着去喜欢了。

我们有时候甚至可以不用说话就知道对方心里正在想什么，这个、这个应该就是诗里所说的『心有灵犀一点通』吧。

还有那个……” “丫头，我以为你跟峻少爷只是好朋友。”

“米世昌眼底有着诧异，更有着忧心。”

他其实隐隐知道女儿对峻少爷有着非比寻常的好感，但不知道她的付出已然这么多了，多到让人忧心。

## &lt;&lt;相思与君绝&gt;&gt;

“所有的少爷里，我最喜欢他！”

虽然小脸还是红得不得了，但讲出口的话可全然不含糊，非常清楚表示出自己的心意。

虽然阿娘一直叫她要学着含蓄、要有个闺秀的样子，别老是直口直心的，哪天教人给利用了都不知道，遇到了心眼多的人，必得吃上一顿大苦头的。

可她就是学不来呀，心里有话就直说嘛！

做什么吞吞吐吐的。

那谁猜得到你心里真正是怎么想的呀？

就像她喜欢峻少爷是很肯定的事，就不想骗人。

她真的很喜欢他嘛！

自从老爷宣布峻少爷与她的婚事后，她的心情每天都像浸在甜甜的糖水里一样，连睡觉时都在笑；有天不小心喝了一口嫂子的安胎药，理应苦得想哭的，却觉得好甜哦。

还有还有，她的肩膀哪，好像也长出两翼翅膀呢，走路都轻飘飘的，她都要怀疑脚底板根本没有踩到地耶。

米世昌还想说些什么的，但大门那边喧喧闹闹的，好像又有什么贵客到来，不去忙是不行了。

于是他道：“反正你别在这么个大忙天去找峻少爷就是了，快去厨房帮手去。”

简单交代完，就见内管事急急向他走来，边说明事情情况，一边已拉着他跑啦。

米世昌只来得及给女儿一眼，表示她最好乖乖做事去，别偷懒，没能再说其它的话。

“才没有偷懒呢。”

留在原地的米素馨微噘着嘴咕哝道。

虽然很想乖乖听话的到厨房帮忙娘去，可是双脚就是不听话的往马场的方向走去，这可怎么办才好？

“嗯……那，去一下下就好了。”

跟峻少爷说句话，然后很快回厨房帮娘的忙。

好，就这样！

”说完，脸上挂着甜甜的笑，飞也似的往心之所系的方向跑去，毫无迟疑，也毫不愧疚。

她没要偷懒的，只要看一下下就好了。

看峻少一下下，马上就回来。

最近峻少好忙好忙的，让她就算见到他，也没办法跟他说上话，他们已经好久没有谈天说地了。

希望忙完三少爷的婚事之后，大宅又变回原来平常的样子，那她与峻少就又可以可以在休闲时间找个地方喝酒聊天说地，跟以前一样了。

所谓的后院，其实差不多是半片山坡了。

这片山坡养的马匹全是品种一流的骏马，以及新生或新买来的幼马。

严家有上百名养马师、十名兽医师傅，而最优秀的都被指派到这里。

这里也是严家六少爷严峻最常逗留的地方；他自小对马儿就有非比寻常的兴趣，尤爱在兽医身边跟前跟后，看他们怎么替牲畜治病，自己也跟着学习。

多年下来，俨然可以称作半个兽医了。

不过其它主子们对他这种兴趣相当的不以为然。

本来嘛，对他们这种大户人家而言，替牲畜治病这种小事，自有手下的兽医去办，他们有更宏大的事业要做；四处奔走做大买卖都来不及，哪来的空去成天磨在马厩里做此等没志气的事。

## <<相思与君绝>>

### 后记

一、关于书名《相思与君绝》这个书名，撷取自汉乐府的一首诗歌《有所思》。

《有所思》有所思，乃在大海南。

何用问遗君？

双珠玳瑁簪，用玉绍缭之。

闻君有他心，拉杂摧烧之。

摧烧之，当风扬其灰。

从今以往，勿复相思，相思与君绝！

鸡鸣狗吠，兄嫂当知之。

妃呼！

！

秋风肃肃晨风扬，东方须臾高知之。

当知道爱人有二心时，女子把男子曾送给她的礼物都烧毁殆尽，决定从此不再想他，不再把感情寄托在那个男人身上——自此以后，不再爱他，相思与君绝。

<<相思与君绝>>

编辑推荐

《相思与君绝》：她把他当成最好的朋友，长大之后，当然也就当成最亲近的人。可是他却始终把她当成小妹妹，从未改变。一个你情，一个我不愿，他们之间的这段尘缘真是让她愁肠百结。

<<相思与君绝>>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